

江花

俗世
A8

《Ta 周刊》——我的师与友

■文/孙建平

《Ta 周刊》出刊已经 100 期了，可喜可贺。在这个快乐的日子，我应该写一些文字，作为一个读者的祝贺，还有期望。

还记得《Ta 周刊》的试刊号，是在 2013 年 3 月 7 日，星期四。那天上班的时候，我照例在门口的小超市买了份《京江晚报》，于是，在一个明媚的春日《Ta 周刊》和我相见，那份喜悦，难以言说。

周刊封面给我的第一印象，就是惊艳了。从那以后，我们每周一次相约。即使我在外地小住，也会准时在周六上午打开电脑，登上金山网，阅读《Ta 周刊》的电子版。

《Ta 周刊》主打时尚牌。即如它的办刊宣言：流连在时尚潮流的橱窗，婷立在青春可爱的街拍，浪迹在天涯海角的行程，沉浸在无所不包的淘宝，最喜欢微

博无数次的点击，最难忘生活中精彩的印象。

因了这样的宣言，又为了 100 期的实践，我把《Ta 周刊》当作了自己的师和友。说是师，是因为从那些文字和图片里我学到了很多的东西，真的获益匪浅。说是友，是因为周刊编辑老师为人的谦和，让我屡屡感动。

《Ta 周刊》每期八版，设封面、微博、图说、青春、淘宝、天涯、热族、心事版。《Ta 周刊》是《京江晚报》的报中刊，内容既秉承晚报接地气的亲民风格，又有自身独有的时尚元素，代表了一座城市时尚文化的形象与品位。这些文化既有其深厚广博的地域特色，又能够与时俱进，跟上社会发展的潮流，让读者通过周刊能够感受时尚发展的脉搏，并跟上时尚前进的步伐。

比如每期的封面人物，精选

与镇江相关的各业时尚达人，二版再作延伸介绍；微博搜尽与镇江有关的最新人与事，内容以平民和民生为主，读来很是亲切；淘宝介绍各种网络购物相关信息和知识，教你足不出户，尽享购物乐趣；天涯以镇江眼看世界，让读者随着作者周游列国，神游环球；心事是情感类专栏，别人的故事，就是自己的镜子。那些他人的酸甜苦辣，让读者感受生活的五彩。便是无奈，亦是人生财富之一。

我和《Ta 周刊》，也有一些故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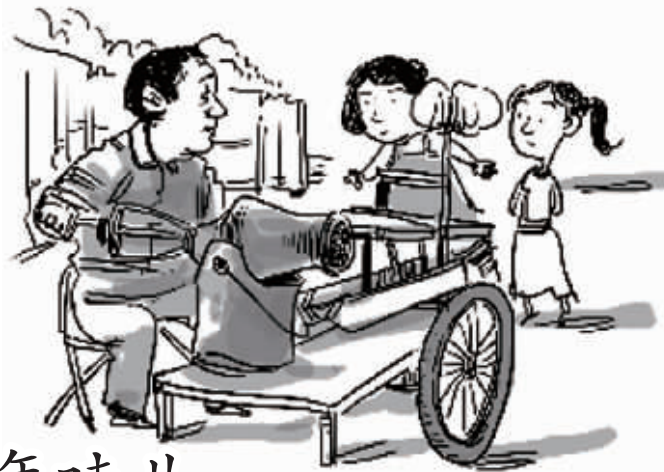
几年前，我从韩国回来后，想把旅程所见和晚报读者分享。我把韩国之行形成文字，发给周刊编辑何菁和马彦如，结果在天涯版上有了两篇文章，《韩国记游》和《济州岛印象》。稿子初给编辑老师的时候，都不是发表时

的样子，其实只是文章的素材，是我在韩国旅游时晚上在宾馆时的“急就”。令我非常感动的是，两位编辑老师很认真地阅读了我很不成熟的文字，按照发表要求提出了修改建议，或者自己直接就发表的要求做了修改和编辑。编辑老师对于一个普通作者文字的精雕细琢，一直让我心怀感激。

也是巧合了吧？《Ta 周刊》的 100 期也正好出版于 3 月 7 日。时间过去了整整两年，Ta 周刊如初生婴儿温柔而美丽地生长，其中有记者编辑的辛劳呵护，也有广大读者热切的围观与期盼。这样的生命，充满活力与芬芳，她的未来，一定是与阳光一般的灿烂。

愿我们，和《Ta 周刊》一起快乐。每个周末，我们相约。

又是三月，又是明媚了。



年味儿

■文/史健洁

从前，过年最重要的是阖家团圆，走亲访友拜年，特别要去给家族里的长辈拜年，给好朋友的父母拜年，给小辈们发红包。

小时候，家里过年很热闹。外婆没有儿子，只有两个女儿，她一直和我父母生活在一起。俗话说，“家有一老是宝”。外婆的辈分高，每逢春节，老家的亲戚都要赶着来给外婆拜年，有的还要住上几天。父母的同学好友来拜年，也会笑说：“我们没有长辈可以拜了，就来给老母亲拜拜年，沾沾她的福气！”那时候，整个正月里都忙着拜年。父母总要预先安排好日程：按长幼亲友排序，既要在家接待访客，也要择日出门拜年。

那时候，物质匮乏，父母会悄悄商议，妥善安排好孝敬长辈馈赠亲友的礼品。他们也很重视个人形象，衣服要熨得平平整整的，皮鞋要擦得亮亮的。大约十岁左右，我已学会擦皮鞋。年初一早上，把一家人的皮鞋擦得亮亮的，总能得到父亲夸赞。好开心！

那时候，不讲究吃喝，父亲拿出精致的茶盘，装满各色干果糕糖，泡一杯绿茶，大家就能高谈阔论半天。谈兴正浓，又有访客登门，相熟的，就坐下继续聊，不相熟的，赶忙前客让后客，也有的干脆坐到一旁专门陪我外婆说笑开心。我则喜欢搬个小板

凳坐在桌角下沿，听大人说话，帮忙添茶水。“酒满茶浅”的礼仪就是那会儿学会的……

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，年味儿淡了。短信、微信让拜年更简单方便，抢红包让老人靠边站。过年更计较该发多少福利，长假要怎么放才算满意。七天假期过完，“年”匆匆结束了，只是回家起来，过年变成了休息、玩乐、旅游，只是没有年该有的感觉。

公公去世早，为免婆母孤单寂寞，我们都鼓励她多出去走走，交点朋友。婆母和闺蜜阿宝参加了夕阳红旅行团，定期旅游，玩得开心。令人称奇的是，阿宝因年长我婆母九岁，身体不好的时候，竟让她的女儿和媳妇陪我婆母一同出游。今年年初五她们又去常州玩了一天。哈哈，有这等闺蜜，一定是我婆母的人品好吧。我要点赞。我更要感恩。因为这更是婆母的豁达，她不要我们整天陪着她，安排好自己的生活，给我们年轻人自由。

年初三，一位从北京回乡过年的友人特别相约要见面，他事业正红，见面就说“家庭的幸福是最重要的”，“妈妈在哪，家在哪”。我们很认同。

年味儿，在此起彼伏的鞭炮声里，更在浓浓的亲情里。

年味儿，就是妈妈的味道，就是家的味道。

爆米花

■文/余殿福

晚饭后下楼散步，小区门口的路灯下围了不少人，还不时有火光闪烁。走近一看，是炸爆米花的。一个五十岁左右的男人，在朦胧的路灯灯光下一手拉风箱一手摇摇柄，旁边围着五六个人。这熟悉的一幕立马把我的记忆拉回到小时候的豫北乡下。

那时，豫北乡下炸爆米花的往往推着一张独轮车或拉着一架板车，车上放着炸爆米花所用的风箱、火炉、锅和套筒。风箱和火炉没特别之处，但锅是特制的压力锅，为一边略粗、一边略细的黑色鼓肚圆筒，大约能装两斤米的样子。细的一端是米的入口，安装有一个活动的盖子，米装入后用工具将盖子旋紧。粗的一端装手柄和压力表。锅通过支架架在火炉上面，在加工爆米花的过程中，操作者一手拉风箱，一手摇摇柄，使锅在火炉上不停旋转，让米受热均匀，直到锅内的压力达到规定的数值。套筒一般由一个直径为四五十分米的布袋组成，在钢筒的边上开有一个洞，使锅盖上的凸出部位能够伸出来。锅内的压力到了规定值，操作者从炉子上把锅转九十度，伸进套筒里，用专用工具套住盖子的凸出部位用力往外拉，随着“砰”的一声响，锅盖被打开，一团热气迅速升腾起来，空气中顿时弥漫着爆米花的香味，米花也冲到了套筒里。

我们的村子比较大，基本上每隔几天就会来一个炸爆米花的。上世纪七八十年代，社会物资还比较短缺，乡下孩子基本没什么零食，爆米花由于取材方便，加工容易，既能充饥又美味，特别受人们欢迎。每当有炸爆米花的来，有小孩的人家基本都要加工一些。去

炸爆米花的都是孩子，大人不会过问。那时候没有方便袋，用来装爆米花的大都是簸箕。农村人少不了要簸粮食，家家户户都有簸箕，去炸爆米花时，用一个小盆装约两斤玉米，再带上簸箕就行了。要炸爆米花的人多，需要排队，就一个簸箕挨着一个簸箕排，多的时候簸箕队伍能排出十多米长，蔚为壮观，小孩们就围在旁边等。每一锅爆米花要出锅的时候，都是小孩们最高兴的时候，因为套筒不太严密，米花不会全部冲进套筒里，会有零星的跑出来，这时小孩们就去捡，捡了就去吃。有时排的队伍很长，过了吃晚饭的时间都还轮不到，甚至为等爆米花耽误了到学校上晚自习。爆米花炸好了，小孩们会把口袋装得满满的，无论是上学还是下地干农活，边走边吃，满脸幸福。

自上世纪九十年代初当兵入伍离开家乡后，我一直在镇江生活，基本没有接触过爆米花。偶尔在电影院看到有爆米花卖，但加工方法和我记忆中的完全不同。原本以为小时候乡下炸爆米花的情景会淡出记忆，没想到它竟又一次出现在眼前。只是江南水乡和豫北平原有所不同，豫北平原炸爆米花主要用玉米，江南水乡炸爆米花主要用大米。

无论是豫北的玉米花还是江南的大米花，爆米花都承载着孩子们的欢乐。散步回家后，我对儿子说，明天老爸带你去炸爆米花。

